

系 所 別	性別研究所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在職生 2 名
報名資格	一般生： 1. 獲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各學系學士學位者(含應屆或同等學力) 2. 以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學歷報考者其畢業文憑及成績單須經公證或蓋原外國學校之騎縫章。 在職生： 1. 獲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各學系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且有工作者(需出具在職證明) 2. 以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學歷報考者其畢業文憑及成績單須經公證或蓋原外國學校之騎縫章。
需繳交審查資料	一般生繳交 1~4 項；在職生繳交 1~6 項。 1. 考試報名表。 2. 在校學業成績及操行成績單一式 3 份。 3. 約一千字自傳一式 3 份。 4. 約一千字研究計畫構想書一式 3 份。 5. 在職證明一式 1 份。 6. 約一千字工作經歷簡述及其與性別之相關性一式 3 份。
資料審查 (20%)	自傳、相關經歷及研究計畫書等
面 試 (80%)	106年3月4日(星期六) 地點：與面試時間表一同公布
備 註	1. 面試成績未達 60 分者不錄取。一般生與在職生名額得互為流用，或不足額錄取。 2. 以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以面試成績較高者錄取之，面試成績相同時，由出席委員投票決定。 3. 以同等學力考入本研究所或經本校(所)認定需補修學分者，所應補修之基礎學科與學分，得由本校(所)視實際需要自訂，列為必修，但不列入碩士班學分計算。
聯絡人及 詢問電話	林雅芳小姐 (07) 3121101 轉 2204 轉 860